

搞文学这条路

□祝勇

祝勇:作家、纪录片导演,艺术学博士,中国作家协会散文委员会委员,新散文代表作家。现任故宫博物院研究馆员、故宫文化传播研究所所长。著有长篇小说《血朝廷》、艺术史散文《故宫的古物之美》《故宫的古画之美》《故宫的书法风流》《在故宫寻找苏东坡》等数十部著作。“祝勇故宫系列”获郭沫若散文奖、朱自清散文奖、丰子恺散文奖等多种奖项。

1990年,我从北京一家重点大学毕业,被分配至一家研究国际关系的研究所工作,是国务院某部下属的一家综合性国际问题研究的学术机构,主要着眼于当下外交政策与国际事务领域研究,是党中央的重要智囊机构,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全球智库排名中居中国第一、亚洲第四、世界第十八名。在这家研究所,我从二十二岁工作到三十四岁,从青春走向而立,也从文学青年走向“新锐作家”。

假若我对国际问题有足够的兴趣,没有比研究院更好的单位了。然而,尽管我的身边都是在国际关系领域叱咤风云的大学者,今天都是国际关系研究领域扛鼎式的人物了,他们曾都是我那时的同事,每日一起上班下班、食堂吃饭,无奈我对国际关系研究毫无兴趣,我的业余时间,都是在办公室里偷偷进行文学写作,直到深夜才回到宿舍。像北京许多“中直”“国直”单位一样,研究所在一座大院儿里,采取“前朝后寝”的格局——大院儿的南半部是办公大楼,北半部是生活区,家属宿舍、卫生所、招待所、食堂、澡堂、幼儿园等一应俱全,三个月不出院子也照样过日子。“前朝”和“后寝”之间,是一道有武警站岗的大门。院子很静,可以沉下心来读书,躲进小楼成一统,任尔东西南北风。别人的心里装的都是国际风云,我心里却充满了风花雪月。

研究院自然是研究单位,学术气氛严谨,生活气氛也有点严肃,前辈学者大多不苟言笑,这与开放、热情、自由的校园气氛有点反差,一向思想活跃、有创造性的我们多少有一点不适应。我从小到大一直是“孩子王”,所以到研究院以后,与一起分配来的同学们担负起组织舞会、春晚、足球比赛等文体活动的职责,为这座学术气息浓厚的大院注入了青春的活力,一下子将院里的年轻人凝聚起来。当年我们足球队的多名主力,如今已是研究院的领导,让我不能不感叹时间流逝之迅疾,长江后浪推前浪,一代新人换旧人,都只是眨眼之间的事情而已。当时的院领导看中了我的组织能力,很快任命我为院工会副主席,我也被评为部机关的“十大杰出青年”。由于研究院是厅局级单位,朋友们都戏称我为“副局级”。后来回想,才意识到院领导当年对我的培养之意,甚至为我铺好了一条政治上“进步”的康庄大道。非亲非故,没有“背景”,仅凭一己的努力,就得到领导的青睐,那时机关风气之纯净,至今令人动容。只可惜我文学的“毒”中得很深,放着领导安排好的阳关道不走,一心只想走文学这座独木桥,想必我这个“阿斗”,让领导既伤脑筋又伤了心。每思至此,对当年的领导,既心怀感激,又满怀歉意。

我是固执的,但我不是任性的。对自己的选择,我是认真的、谨慎的,并非肆意而为。我知道自己爱什么、不爱什么,所以对于自己的路,我有成熟的思考。一旦决定,就“虽九死其犹未悔”。我知道写作这条路是艰辛的,没有谁能帮助我,也没有一蹴而就的胜利,必须有蚂蚁啃骨头的韧性,必须经历温水煮青蛙的煎熬,但是我爱,我就别无选择。为此,我愿意忍受所有的伤痛与艰辛。

当时,文字世界里的我手无寸铁,手里没有一部(篇)成熟的作品,不像刘绍棠老师,十五岁写了《青枝绿叶》,也不像王蒙老师,十九岁写了《青春万岁》,二十二三岁的我,凭什么认为自己一定能在文学领域里大获全胜呢?大概率的事件,是在文字的世界里摸爬滚打了一生,依然一事无成,这岂不是以自己的生命来赌博吗?在天命之年回想往昔,倒是觉得当年有一点鲁莽,有一点“无知者无畏”,也有一点后怕。

王蒙先生写过一篇文章,叫《搞文学这条路》,文章说:“真正的大作家都是生活培育出来的。动不动就想放弃自己在生活中的已有的岗位去搞文学,常常反映了自己对生活的冷漠,反映了自己创作源泉的枯竭,常常反而搞不成文学,或至多成为空头文学家。我多次著文说过,文学本身并不能产生文学,文学来自生活。”

这篇文章写于1985年,当时我正在读高二,可惜没有读到,若是读到了,一定会吓出一身冷汗。因为我从校门到校门的人生轨迹,注定了我没有太厚的生活积累、太深的生命体验,这些象牙塔里的生活,都将成为一个写作者的短板。而王蒙、刘绍棠、张贤亮这一代作家,写作起步很早,他们的坎坷经历,反而为他们后来的创作积聚了能量,成就了他们在新时期文学中的傲人成就。这是那段不寻常岁月的“反作用力”,命运的阴差阳错,成全了他们,所有被耽误的时光,又都“连本带利”地归还给了他们。

相比文学前辈,铁凝、莫言、余华这批作家,虽然没有经历政治运动的折腾,但他们是从乡土民间摸爬滚打出来的,

同样具有与生俱来的优势。我此前从重点中学到重点大学,但在写作这个赛道上,这一切都将被归零,甚至成为负资产,因为我的生活积累,可以说非常的贫乏,与文坛上那些成熟作家不可同日而语。1986年我在沈阳二中的图书馆里,从当年第三期《人民文学》上第一次读《红高粱》,完全被震傻了,坐在阅览室里一口气读完。莫言笔下的高密东北乡,那么的汪洋恣肆、放荡不羁、阳气充沛,我从没见过有人这样描写中国的乡村大地,所有的悲苦与欢乐都汇聚成莫言充满韧性、与弹性的语言,转化成为中国当代文化的精神资源,甚至成为中国精神的象征。这种感觉并非我独有,许多人都表达过读《红高粱》时的震撼。东西说,读《红高粱》的时候,他刚从河池师专毕业,分配到他家乡的天峨中学任教。“这部小说的想象力、野句子以及对‘亲人们’的‘丑化’才能,一下就把我震蒙了。这和我熟知的中国小说大不同,听觉、视觉和味觉稀里哗啦齐上阵,小说天马行空,严重刺激我的神经。”因此对于作家来说,经历比学历更加重要。正如王蒙先生所说的,“是天与地、人与、金木水火土、爱憎仇死别生离、工农兵学商党政军三百六十行产生文学”,“文学本身并不能产生文学”。

但任何事情都是一分为二的,《搞文学这条路》所言,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至于另一方面,王蒙先生在1997年才说道。这一“大喘气”,喘了十多年。在一篇名为《写作这一行》的文章中,王蒙先生提到了写作的悖论,说:“你是爱生活才写小说的,但是你为了写作常常需要‘放弃’许多生活。人们在忙着各种活生生的事情,而你躲在一角自思自叹,自爱自怜,咬文嚼字,如醉如痴。”

也就是说,文学固然要贴近“生活”,但是与“生活”贴得太近了,被“生活”裹挟着走,写作就会被吞噬。因此他说,写作“常常是与客观世界拉开一点距离,深深地潜入自己的内心世界,保持一点赤子之心、天真之心,一点书呆子气,才有可能进入创作过程。如果你太积极地入世,拥抱世界,清醒地懂得什么可以当真,什么只是说一说的,你很可能由于过分冷静而丧失了写作的激情与想象力,丧失了浪漫更丧失了天真。”

这段话切中我的心,在我看来,作家固然要保持对世事的醒察,所谓“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但写作又必须是凝神静气的,不能心猿意马,鱼与熊掌兼得,这也正是专业写作者存在的必要。王蒙先生在他的自传中写道:时为中学教师的谌容为了写作小说《人到中年》,去北京同仁医院体验生活,而始终完不成学校的教学任务,连东城区教育局局长都把她视为“老大难”,显然是为了《人到中年》的写作而暂时放置了在自己学校的“生活”。我从冯骥才先生的自传《无路可逃》中读到了更“惊心动魄的一幕”:为了写作,他竟然希望汽车压坏自己的脚,以求通过养伤来换取写作的时间,堪称悲壮了。因此,作家在拥抱“生活”的同时,必须为自己预留一个相对自足和独立的空间——这个空间既是物理上的,又是心理上的。应当注意的是,王蒙先生写下前文《搞文学这条路》,是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文学过热的年代,所以他给跃跃欲欲投身于文学写作的年轻人泼一点冷水,而王蒙先生写下后文《写作这一行》,是在十年后的九十年代,又是经济过热、文学被边缘化的年代,文学的处境已经从一个极端走向了另一个极端,所以他给有志于文学的年轻人鼓鼓劲、正正名。而我开始写作,正是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是下海热潮兴起、文学走向孤寂的年代,一个执着于文学的年轻人,就必须保持他的独立与操守,也必将承担起时代施加在他身上的重量,所以王蒙先生写于九十年代的《写作这一行》,更加贴合我心。

总而言之,我还是为当年的抉择而深感庆幸。是当初的抉择,让我一生从事着自己热爱的事业。

写作,一直在命运的前方等着我,我无路可逃。我喜欢王蒙先生的一句话:我写作,因为我是王蒙。但我想说的是:我写作,虽然我不是王蒙。

我走的每一步路,我的每一个人生选择,我爸爸都是捏了一把汗的。但他从来没有说过,是我到了爸爸这个年龄之后,自己悟出来的。

五十岁的爸爸,看二十岁的我,与五十岁的我,看二十岁的自己,应该没有多大的区别。

可惜那时,我从来不曾顾忌过爸爸的想法。什么事都是自己定,从来不曾与他商量。

开始写作的那段岁月,我是体会到了命运的落差的。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大学生,被誉为“天之骄子”,堪称人中龙凤,然而进入九十年代,商品经济大潮兴起,知识分子突然又不吃香了,甚至出现了“造导弹不如卖茶叶蛋”这样的顺口溜。这并非戏言,某位搞导弹研究的专家在一次采访时也说:“那个时候赚的工资的确不如卖茶叶蛋的钱多。”不知有多少文人学者放弃了自己心爱的研究事业,纷纷下海捞金。他们的选择,也被视作顺应时代潮流的象征,但仍有一些学者不为所动,困守书城,所以这位专家还说:“就是穷光蛋也要拼命干,这是我们真正的精气神,就是要加快完成这个任务”。

所以,在那样一个年代里对文学充满憧憬,在别人眼中无疑是一个不可理喻的怪物。

我的宿舍,在大院儿“后寝”部分的一个红砖筒子楼里,二层最里间是一个套间,里间是我和赵阳,外间是钱立伟和秦毅。赵阳和钱立伟都是我在“国关”的同学,前者是英文系,后者是日法系(和刘欢一个系),都在“现代所”欧

洲处工作。秦毅学日语,在东亚处工作。宿舍十分简陋,除了木板床,每个房间只有一张桌子,是二人共用的。没有台灯,房屋中间只有一盏白炽灯,发散着虚弱的光。下班以后,如果他们都在宿舍,我就去办公室写作;如果他们不在,我就可能在宿舍写作。宿舍没有电脑,只能手写。全楼只有一部电话,放在二楼楼梯口的窗台上,有电话来,谁听见谁喊人来接,有时接电话的人要从楼道最深处跑出来接电话。

应届毕业生工作第一年,根据中央指示要下基层锻炼一年,我去的是宁波的一家保密单位。那是1990年,改革开放只进行了十余年,各方面条件还不够好,整个宁波给我的印象都是昏暗的,充满了鱼腥的味道。我在宁波第一次看见一种简易的小便厕所,只有小便池,沿着墙根排布,行人内急时,对着小便池就可以方便,身后没有围墙遮挡,男男女女在身后来来往往,那心理素质不是一般的好。那是真正的“便所”,方便小便的“便所”,想必这种“便所”早扫进了历史的垃圾堆。那家保密单位没有宿舍,把我们安排在办公大院门口一个简易房里,只有薄薄的水泥房顶,没有隔温层,所以冬冷夏热。宁波夏日的气温高达三十八摄氏度,有时超过四十摄氏度,又靠近海边,水汽蒸腾,有如蒸笼,简易房在白日里晒了一整天,积温很高,下班后一进去,有如进了桑拿房,夜里根本睡不着觉。冬天又很冷,那种湿冷一直渗入骨髓。在宁波,我第一次经历了南方的大雪,下雪时屋里却要开窗户,因为宁波没有暖气,外面比屋内还暖 and 一点,所以下雪时我们都开着窗户。我后来对记者讲到这一段经历,记者小朋友好奇地问:“为什么不开空调呢?”这相当于晋惠帝司马衷对要饿死的人问:“何不食肉糜?”1990年的中国,又哪来的空调呢?当时有人告诉我,有北方人到宁波,冬天不适应,手脚会生冻疮,我平时就尽量戴手套,连写作时,都只能戴着手套写,所以字大如斗,一页纸根本写不了几个字。就在这种情况下,依然在业余时间坚持写作。

身在异乡,感情受挫,看不见未来,所谓的“残酷青春”,我想我是有发言权的。这是一段惨痛的记忆,却让我的内心变得坚韧,这是岁月给我的额外一笔财富。我开始拥有属于我自己的经历,每一个人的经历,都不会比别人更逊色。那时我已意识到,苦其心志,劳其筋骨,是一个写作者的必修课,过不了这一关,成不了一个合格的作家。都达夫1924年去看望屋子里没有火炉,只穿着两件夹衣,用被子裹着两条腿在桌旁写作的沈从文,后写下一纸《给一位文学青年的公开状》,发表在《晨报副刊》上,表达了对文学青年恶劣生存状况的愤慨。后来我读老作家艾芜先生的回忆文章,读到他在厦门时,住在一个小旅馆里,给上海光华书局出版的《读书月刊》投稿,希望挣一点生活费,稿子登出来,他写信去要样刊和稿费,“却像石沉大海,得不到回音”。后来他去上海,找不到工作,为了养活自己,又给《时事新报》的《青光》副刊写稿,稿子登出来,他去要稿费时,报社却“像打发叫花子似的”丢给他一块钱,气得他“当场撕了那张纸票”。现代书局出版《现代文学评论》征集小说,他投了一篇去,入了前三名,这三篇小说合起来出了一本书,他写信去要样书和稿酬,对方竟然完全不搭理。他在另一篇文章中说:“作家如果只靠写一篇文章的稿费生活,是不能继续活下去的,必须靠过去写的许多作品集成集子出书,再从每本卖价中抽百分之几的钱,作为继续写作的凭借……一本书行销数小,作家靠版税生活毫无把握,平时过着经济窘迫的日子……这还是指当时通货没有恶性膨胀的时候,一到了通货恶性膨胀,什么版税、稿费全不抵事了,作家只好搁笔,另找生活的出路。”

1949年以后,作家的收入状况好了许多,真有家作主的感觉,像我的恩师刘绍棠先生,1953年出版短篇小说集《青枝绿叶》,得稿费五千元,在北京府右街光明胡同买了一个“三合院”,只花了两千元。也就是说,他一本书的稿酬,买下两座三合院或者四合院还有富余。但自我开始写作的年代,稿费又变得越来越吝啬。2012年的一则报道说,演员片酬25年以来涨了5000倍,但令人难以置信的是,文字工作者稿酬待遇标准十几年没变。作家毕飞宇说:1991年,他发表了中篇处女作《孤岛》,得稿费1700元,相当于他当时三年的工资,2022年,他发表一个中篇拿到的稿酬是几千元,但只相当于一个月的工资。“这些年来稿费的确是上涨了,但是作家们‘相对贫困化’的现象却越来越严重。”

因此,决定忍受苦行僧般的生活去从事写作,还是放弃写作去当官发财,是摆在当年每一个文学青年面前的选择题。那时还没有网络文学,青年写作者几乎无法通过写作获得优厚的报酬,文学青年的道路,是非常狭窄的。

有不少人问我,写作既然如此艰难,我是怎么坚持下来的。其实我没有坚持,只有热爱,只要热爱,你就不会放弃。至少我们的命运,比起青年时代的沈从文、艾芜要好出许多吧。从这时开始,我陆陆续续写起了散文,也陆陆续续发表在一些省级文学刊物上,像《九溪梦寻》《等待月亮》《荆柯塔下》《棠棣千年月》这批散文都是这时写的,发表在《星火》《长江文艺》《青年文学》这类文学期刊上,写作的气味很浓,后来编成我的第一本散文集,时为1993年,我25岁。这些散文,如今已不忍卒读,令我想方设法地“销赃灭迹”,但客观地讲,文学是我的梦,这是我一生不变的约定。

漫谈网络时代的读书

□胡一峰

自从有了互联网,一切都在发生变化,包括读书。曾几何时,阅读纸质书成了一种“怀旧”,书页翻动给人的审美愉悦超过了知识获取。从甲骨、金石、竹帛到纸张再到屏幕,变化的不仅是书籍的载体,更是知识传播方式和读者接受心理。套用狄更斯的一句名言,对于读书而言,这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在这个互联网的时代,我们可读的“书”前所未有的多。据统计,截至2023年底,仅中国网文作品数量已达三千六百万部,更别说前网络时代出版的“书”还在持续数字化。于是,一个不断膨胀的网络书库在我们面前敞开,并以空前便捷的方式,吸引我们“点”入其中,随意取阅,尽情汲取不同文明所创造的智慧结晶。

与此同时,“书”的选择变得更加困难。开卷有益这句老话在互联网时代依然适用,但人的有限精力和网上无限之“书”的矛盾也变得格外尖锐,如何让每一次开“屏”事半功倍,成为网络时代每一个读者都必须深思的问题。如果把“下载”“收藏”等同于“阅读”,把“点赞”“在看”当作“读懂”,把“转发”“分享”当作“复述”,阅读就变成了一场“秀”,或许可以在精装朋友圈里收获一些廉价的称赞,却无法实现阅读应有的启智润心之功效。事实上,不管可读的书有多少,只有用心读过的那些,才会对人生产生积极意义。为此,选书的眼光、读书的专注尤为重要。网络时代的读书更像一次马拉松而不是冲刺跑,它是一场定力和耐力的比拼。在网络书库的汪洋大海中,你不妨驾驶兴趣的小舟飘荡畅游一番,不过,一旦锁定目标,就应该校准航线、勉力前行,不受水面上浮浪虚沫的干扰。

当然,书肯定是读不完的,读书的要义也不止于量的积累,更在于将其作为生活方式并从中获取充沛滋养。中国传统知识分子历来把读书当作毕生事业,生命不息,读书不止,尤其讲究“三上”,即马上、厕上、枕上,用今天的话说,千方百计利用碎片时间读书。互联网如一把利剑,把我們每天的时间切割得七零八碎。据说,现代人平均每过6.5分钟就会看1次手机,一天约看100多次。我认为,填充和黏合碎片的最佳办法就是读书。不过,短视频、网络直播等随网而兴的娱乐休闲方式来势汹汹,抢夺着本可用于阅读的注意力和时间。据调查,2023年我国人均每天看短视频两个半小时,而读书不到半小时。这一情状令人唏嘘,催人警醒。只有把古代读书人的“三上”方法,运用于网络时代的阅读,我们才不会沉迷网中、虚度光阴。

除了知识获取,网络时代的读书还显示出强烈的社交属性。阅读本是社交货币的一种。读什么书,从来都是群体认同的标准和方式。“洛阳纸贵”的故事里,争相阅读、传抄左思《三都赋》的人中,想来不乏借此融入当时文化圈子者。有了互联网,人以书聚更成为不争的事实。在网络时代,“读什么书”对于读者群落划分的决定意义十分明显。从文学、历史、哲学……到小说、传记、诗歌……再到穿越、玄幻、重生流、无限流……不断细分的类型,反映了读书口味的丰富,而互联网对写作者的发掘,又以万众创新的磅礴力量为哪怕最小众的读书口味输送着丰盛的精神食粮。就这样,阅读的供给侧和接受侧以及供给和需求的链接方式都发生了巨大变化。

由于网络对阅读的加持,“怎样读书”也史无前例地成为读者群落形成的重要基础。大屏还是小屏、黑白屏还是彩色屏、PDF、EPUB还是TXT,不同的介质带来了不同的阅读体验,建构或巩固着不同的阅读习惯。至于手机里那些不断更新的读书软件,更提供了全新的阅读方式。古人说,不动笔墨不读书。《围城》里那位李梅亭随身带着一箱子的书摘卡片,并说只要有这些“随身法宝”,即便书全烧完了,他照样能在中国文学系开课。网络时代读书同样需要做笔记、划重点,但这些读书心得均可存储于阅读软件之中,还能随时晒在读书圈或分享给书友。这个时代的读书,可以是一次宁静祥和的心灵之旅,也可以是一场实时在线的思想交锋。

在各种各样的读书法中,触类旁通、举一反三无疑是最被公认的。每阅读一本新书,都是为自己推开了一扇新知之窗。正是在由此及彼的阅读之中,我们的知识如同藤蔓,在各种书籍累积而成的沃土中向下扎根,向旁延展、向上抽条,直至绿荫如盖。以互联网为基础的社交网络,无疑搭建了书讯彼此分享和知识互相启发的高速路。今天,阅读的兴趣往往发源于朋友圈,理解的深化常常来自微信群。随着人工智能的发展,不仅人与书的关系,书与书的关系也变得更加密切。读书难免有疑难不解之处,小到字句句读,大到章义理。以前,我们通过翻工具书、查找参考书来帮助阅读。如今,不少读书软件内置了AI。阅读时,随手划出问题,AI就会像网络文学里的“随身老爷爷”,从千万册书中找到并列出相关资料,供你参考。你还可以和它深入讨论,共同完成一次高质量的阅读。

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阅读是人类文明传承的方式。一代人有一代人的生活,一代人有一代人的阅读。互联网带来的读书新方式新风尚,深刻改变着人类文明的进程和面貌。作为网络时代的读者,我们尤应牢记“第一等好事只是读书”的古训,充分利用互联网的便利,静下心来,潜心阅读,博览文明的胜迹,遇见更好的自己。

(胡一峰:文艺评论家。中国文联理论研究室副主任、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理事。)